

合同编号：

市场监管统计分析与管理 技术服务合同

委托人（甲方）：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受托人（乙方）：红盾大数据（北京）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北京市海淀区

签订日期：2023年5月9日

本合同(是 否)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甲方）市场监管统计分析与风险管理技术服务，经北京汇诚金桥国际招标咨询有限公司以项目编号/包号：BJJQ-2023-125-01 号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并经专家评审小组审核与红盾大数据（北京）有限公司（乙方）成交。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经平等协商，就乙方协助甲方开展市场监管统计分析与风险管理技术服务的相关事宜达成一致，特签订本合同，具体条款如下：

一、服务内容

依据本合同约定，甲方委托乙方完成市场监管统计分析与风险管理技术服务相关服务内容，详见附件一。

二、合同金额及支付方式

1.本合同金额总计为人民币（大写）叁佰壹拾肆万捌仟捌佰元整，（小写）：¥3,148,800.00 元。甲方以电汇方式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项。本合同价款为本合同项下乙方完全履行合同所对应的甲方的全部付款义务，包括但不限于乙方提供项目技术开发及其相关服务的费用和所需缴纳的所有税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调增。

2.付款方式：

合同款项在政府财政资金到位后按以下时间分多次支付，因上级或同级财政主管部门资金审批、拨付等因素导致付款逾期的，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乙方不得因此延迟、暂停、拒绝、终止义务的履行。

合同生效后 15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 30%合同款，计人民币（大写）玖拾肆万肆仟陆佰肆拾元整，（小写）：¥944,640.00 元。

项目完成进度达到 60%后，由乙方向甲方提出验收申请，经甲方组织验收会，依据合同对本项目的服务内容、服务成果进行阶段性验收。验收通过后 15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中款，金额为合同总金额的 30%，计人民币（大写）玖拾肆万肆仟陆佰肆拾元整，（小写）：¥944,640.00 元。

在服务期结束前 30 日内，由乙方向甲方提出验收申请，经甲方组织验收会，

依据合同对本项目的服务内容、服务成果进行预验收。预验收通过后 15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剩余合同款计人民币（大写）壹佰贰拾伍万玖仟伍佰贰拾元整，（小写）：¥1,259,520.00 元。

如甲方遇到财政国库支付受限，支付期限顺延，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要及时通知乙方，待障碍消除后，及时恢复支付。乙方不得因此延迟、暂停、拒绝、终止义务的履行。

若乙方完成的工作内容在数量、质量等方面不符合甲方要求，甲方将在支付尾款时扣除相应绩效后支付剩余款项。

乙方在收到甲方每一笔付款前，应向甲方开具相应金额的合规增值税发票。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发票前，不支付任何费用，也不视为甲方违约。

乙方应提供真实有效的账户信息，如账户信息发生变更，应及时通知甲方。

开户名：红盾大数据（北京）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110108355251677L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北京世纪金源支行

账号：0200069909100033113

三、履约保证金交纳与退还

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交纳合同总价格 10% 的履约保证金金额，计人民币（大写）叁拾壹万肆仟捌佰捌拾元整，（小写）：¥314,880.00 元。乙方未按时支付履约保证金的，甲方有权拒绝付款。

在服务期结束后 30 日内，由乙方向甲方提出终期验收申请，经甲方验收合格后 15 个工作日内，甲方全额向乙方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金额；验收不合格，乙方须整改合格后再行验收，且甲方有权扣减履约保证金。

四、服务周期

乙方应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本项目下的全部工作并通过成果验收。

合同到期后，如甲方未确定下一供应商，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由乙方继续为甲方提供服务，服务费用另行支付。

五、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 1、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照合同规定的事项提供相应的服务与支持。
- 2、甲方有权审查乙方的服务方案，掌握服务质量。
- 3、甲方应当按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用。
- 4、甲方负责提供项目具体需求，并有责任向乙方解释需求。
- 5、甲方要组建项目小组，以保证项目的顺利进行，并应指定专人负责协调甲、乙双方工作。
- 6、甲方负责提供给乙方人员执行合同约定服务项目的合理的工作环境和工具等相关工作条件。
- 7、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服务人员，乙方应在5日内更换。

六、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 1、乙方要根据甲方需求提供符合要求的服务与支持。乙方应及时、准确配合甲方工作。
- 2、乙方要根据甲方提出的需求不断完善、优化服务，遇到技术困难或者其他因素，经甲方同意，可以另行约定。
- 3、乙方应保证在合同期内派驻5名技术服务人员实施5×8小时驻场服务，且在甲方工作过程中相对稳定，如更换服务人员，更换后人员的资格能力水平不低于被更换人员，且必须以书面形式提交给甲方，待甲方确认后方可变更。变更的人员应当做好工作交接。（后附本项目组技术人员名单）
- 4、乙方承诺不利用承建本项目的便利条件，收集、使用、泄露、向第三方提供任何有关业务数据和信息；同时，乙方应加强对为甲方服务人员的保密教育，确保相关人员严守保密职责。
- 5、乙方有权按时向甲方收取服务费用。
- 6、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七、保密义务

- 1、乙方要对因该项目所涉及的相关数据及信息负保密责任，不得提供给任何第三方。

2、乙方不得以任何方式把本合同的细节和因提供服务所获的任何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与甲方有关的国家秘密、甲方的内部信息及 Related 数据所涉及的其他信息）透露给第三方或除下述人员以外的任何人：

（1）与本合同项目有直接关系且必须了解有关机密信息的人员，即雇佣人员、代理商等；

（2）具有合法权利或职责的接受方的专业顾问；

（3）其他可以了解机密信息的个人或团体。

3、如乙方违反保密约定，甲方有权视情况解除本合同。如甲方决定解除合同的，有权没收乙方全部的履约保证金，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照甲方的实际损失予以赔偿。乙方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4、本条规定的义务和权利在本合同期满或终止后将持续有效，不因本合同的解除、终止、失效等而失效。

八、知识产权

甲乙双方应当保证其交付给对方的文件或成果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商业秘密等合法权益。乙方违反本条规定的，应当负责解决所有的纠纷和争议并承担全部赔偿责任，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价款 30% 的违约金。甲方享有本合同执行过程中乙方交付成果的全部知识产权。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向第三方提供前述成果，也不得擅自做本合同目的之外的使用。

九、不可抗力

1、不可抗力系指合同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事件，包括但不限于严重火灾、洪水、地震、风暴等自然灾害及其它事件。

2、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本合同规定的全部或部分义务，应尽快通知对方，由双方协商决定是否解除合同、部分免除履行合同的 责任或延期履行。

3、任何一方均不对因不可抗力无法履行或迟延履行本合同义务而使另一方蒙受的任何损失承担责任。但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责任尽可能采取适当或必要措施减少或消除损失。

十、违约责任

1、在合同履行过程中若因国家法律、政策发生变动，或不可抗力事件发生，造成合同不能正常履行，甲、乙双方依据法律规定承担责任和损失。

2、非因前款所述事件发生，违反合同约定条款，违约方应承担的责任为：

(1) 在未取得甲方同意的情况下，乙方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本项目所需服务，乙方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承担赔偿责任。甲方可以视乙方的违约情况，决定是否解除合同，如甲方决定解除合同的，有权没收乙方全部的履约保证金，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按照甲方的实际损失予以赔偿。

(2) 在未取得乙方同意的情况下，甲方未按合同要求按时支付合同款项，甲方应缴纳违约金给乙方，每日按未缴合同金额部分的万分之三进行计算，但甲方应缴纳的违约金最高不得超过未按时支付款项的 20%。如因上级或同级财政主管部门资金审批、拨付等因素导致付款逾期的，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3) 本合同任何一方不得无故自行终止或解除，因一方违约使合同无法履行，违约方承担相应的违约赔偿责任。

3、如果乙方提供的服务未达到合同中要求的约定，甲方有权中止或解除合同，乙方数据服务质量问题对甲方业务工作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按照甲方的实际损失予以赔偿。

4、乙方服务满足合同需求前提下，如果甲方未按照本合同有关规定向乙方及时足额付款，经乙方书面通知后 15 个工作日仍未及时足额支付，乙方有权中止、延期履行相应工作，直至甲方实际全部支付应付款项，如因此发生经济损失或相应赔偿责任，由甲方自行承担。如因上级或同级财政主管部门资金审批、拨付等因素导致付款逾期的，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5、乙方应保证在服务过程中，不侵犯任何第三方合法权利，不存在任何违法行为。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赔偿由此造成的实际损失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6、因乙方违约造成损失或产生违约金的，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或未支付款项中自行扣除相关费用，不足部分需乙方另行支付。

十一、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履行合同过程中发生的一切争议。协商不成，双方可向北京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仲裁结果是终局性的，对双方均具有约束力。

除正在仲裁的争议事项外，双方应继续行驶其本合同项下的其余权利，并履行其本合同项下的其它义务。

十二、履约验收方案

(1) 履约验收的主体、时间、方式：项目完成进度达到60%后，进行项目阶段性验收；在服务期结束前30日内，进行项目预验收；在服务期结束后30日内，进行项目终期验收。验收方式为：由乙方向甲方提出验收申请，经甲方组织专家验收，依据合同对本项目的服务内容、服务成果进行数量、质量方面的验收。验收形式以年度工作总结、验收单为主，验收通过后，甲方在验收单上签字盖章。

(2) 履约验收程序：项目成果应符合技术服务要求，通过甲方的验收。

(3) 履约验收的内容：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及国家行业有关标准，针对本招标文件每一项商务、技术要求履约情况进行履约验收。

(4) 验收标准：北京市、国家相关技术标准。

十三、其他事项

1、本合同履行期间，双方如有任何修改或补充意见，应协商一致签订修改或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补充协议与本合同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为准。

2、下述合同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附件一：市场监管统计分析与风险管理技术服务方案


附件二：项目分项报价表

附件三：项目组技术人员名单

3、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贰份，招标代理机构备案壹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自双方盖章并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之日起生效。

(后附合同签署页)

(本页无正文, 仅为合同双方签署页)

| | | | | | |
|-------------|---------------|----------------------------------|----------|--------------|---|
| 委托人 (甲方) | 单位名称 | 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 | |  |
| | 授权代表 | 李辉 (签章) | | | |
| | 联系(经办)人 | | | | |
| | 住 所 (通讯地址) | 北京市海淀区苏州街 36号 | 邮政 编码 | 100080 | |
| | 电 话 | 010-64277768 | 传 真 | 010-64277768 | |
| | 开户银行 | | | | |
| | 帐 号 | | | | |
| 受托人 (乙方) | 公司名称 | 红盾大数据(北京)有限公司 | | |  |
| | 授权代表 | 周洪美 (签章) | | | |
| | 联系(经办)人 | 周洪美 | | | |
| | 住 所 (通讯地址) | 北京市海淀区马甸东路 17号金澳国际办公楼 316室 | 邮政 编码 | 100088 | |
| | 电 话 | 010-88893717 | 传 真 | 010-88893717 | |
| | 开户银行 | 中国工商银行北京世纪金源支行 | | | |
| | 帐 号 | 0200069909100033113 | | | |

附件一：市场监管统计分析与风险管理技术服务项目服务方案

本项目服务内容主要包括基础数据服务、数据分析及研究服务两大类，具体清单见下表：

| 类别 | 小项 | 数量 | 单位 |
|-------------|--------------------|----|----|
| 一、基础数据服务 | 1. 企业全景信息数据服务 | 1 | 项 |
| | 2. 企业族谱信息挖掘及应用支撑服务 | 1 | 项 |
| | 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数据处理服务 | 1 | 项 |
| 二、数据分析及研究服务 | 1. 定期常规分析服务 | 1 | 项 |
| | 2. 专题研究报告服务 | 1 | 项 |
| | 3. 深度研究服务 | 1 | 项 |
| | 4. 重点领域监测分析 | 1 | 项 |
| | 5. 主题调查报告 | 1 | 项 |
| | 6. 《数字市场监管》编撰服务 | 1 | 项 |
| | 7. 市场监管数据应用创新研究 | 1 | 项 |

详细服务内容如下。

1、基本要求

1.1 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

本分包依托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数据资源体系，充分整合内外部数据信息，尤其是加强互联网等社会化数据的整合，通过数据分析挖掘，为领导决策服务，强化对企业风险的监管服务能力，发挥市场监管数据价值，提升服务能力和水平。

1.2 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符合国家关于本分包技术要求所应达到的标准。

2、服务内容及要求

2.1 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性能、材料、结构、外观、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

本分包服务内容主要包括基础数据服务、数据分析及研究服务两大类。基础数据服务包括企业全景信息数据服务、企业族谱信息挖掘及应用支撑服务、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数据处理服务；数据分析及研究服务包括定期常规分析服务、专题研究报告服务、深度研究服务、重点领域监测分析、主题调查报告、《数字市场监管》编撰服务和市场监管数据应用创新研究。

2.2 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服务标准、期限、效率等要求：

2.2.1 基础数据服务

对全市企业的社会化数据采集和数据更新，包括知识产权、资质信息、网络经营信息、招聘信息、招投标信息、舆情信息、法院诉讼信息等，数据采集量不少于 1000 万条，对互联网采集和项目服务过程中加工产生的数据要汇聚至我局数据中心。对采集数据进行清洗并进行结构化和归一化处理，形成北京市全量企业的全景信息，基础数据整合处理数量不少于 190 万条。对接总局数据，对全市企业的族谱数据进行关联、清洗并转化，支撑对全市企业与全国企业进行复杂关系挖掘探寻，支持突发事件的企业信息族谱查询和提供所需数据。对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数据提供比对、匹配、共享交换的技术支撑服务，以及其他数据支撑服务。

（一）企业全景信息数据服务

综合利用市场监管数据、宏观数据、资质数据、行业数据、互联网采集数据、社会数据、信用数据、风险数据、社会舆情等各类市场主体的相关大数据资源，开展数据质量校核和整合，完成市场主体的基本属性、行为特征、信用风险等的全景“画像”。提供整合后的包括风险点在内的企业全景信息查询，将企业的风险分类结果和特征归于企业名下并进行展示，让业务人员能够全面掌握监管对象信息，解决企业监管过程中信息不对称的问题以及有效实现风险管理。对互联网涉市场主体舆情信息进行结构化处理，包括舆情文档转换为结构化数据，进行标签化处理，定期统计。对服务中的过程数据留存管理并及时交付，对整合后的数据资源情况定期监测，为数据监测报告提供数据支持。

（二）企业族谱信息挖掘及应用支撑服务

企业族谱信息挖掘及应用支撑服务是实现北京全部企业族谱信息的关联发现和查询，通过企业复杂关系探寻实现包括复杂关系、路径发现、关联关系探寻查询等内容，提供服务期内不限次数的查询。企业族谱依托企业登记信息、投资信息、主要管理人员信息等，将其关联关系以一个查询主体为核心向外层扩散形成的网络关系图，以直观立体的图形方式呈现，方便监管部门直观观察重点监管对象的投资布局以及与相关企业的联系紧密程度。另外，支持突发事件的企业信息族谱查询和提供所需数据。

（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数据处理服务

对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数据提供比对、匹配、共享交换的技术支撑服务，以支撑我局以及市属相关委办局等应用部门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数据应用。数据应用

监测，对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数据应用数据库的运行情况进行监测、并按照需求优化调整，对各数据应用接口的运行和传输数据情况进行监测；数据比对匹配，按照需求对我局和相关委办局提供的数据，进行比对核查、匹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数据信息；数据监测灵活统计支持，根据需求利用数据管理工具，提供数据灵活统计的配置支持。

2.2.2 数据分析及研究服务

数据分析及研究服务包括定期常规分析服务、专题研究报告服务、深度研究服务、重点领域监测分析、主题调查报告、《数字市场监管》编撰服务和市场监管数据应用创新研究。邀请相关行业、领域专家提供不少于 20 次的专业数据解读。

（一）定期常规分析服务

定期常规分析服务包含市场主体发展分析、北京与津冀两地企业迁移及投资情况分析、京沪深市场主体对比分析。

1) 市场主体发展分析

市场主体发展分析主要是通过对北京市场主体数量、结构、增长速度变化和质量的分析，探究北京市场主体的发展情况，并通过不同行业、不同区域市场主体的分析比较，发现竞争优势和存在问题，为领导决策提供数据支撑。协助完成 4 篇市场主体发展分析报告。

2) 北京与津冀两地企业迁移及投资情况分析

北京与津冀两地企业迁移及投资情况分析主要是利用京津冀企业登记数据，对三地企业发展及相互投资的情况开展分析，为领导及时了解三地的互动发展情况提供数据支撑。协助完成 4 篇北京与津冀两地企业迁移及投资情况分析报告。

3) 京沪深市场主体对比分析

京沪深市场主体对比分析主要是开展北京市场主体发展情况与上海、深圳市场主体发展情况的对比分析，找出北京发展的优劣势，以及时发现市场主体发展中出现的异常情况，为更好地引导北京市场主体发展提供指导。协助完成 4 篇京沪深市场主体对比分析报告。

（二）专题研究报告服务

专题研究报告服务是每年根据国家及北京市的重点热点问题，自主选题或者根据市委市政府办公室的约稿确定研究方向，不定期开展专题研究服务。协助完成 6 篇专题研究报告。

（三）深度研究服务

深度研究服务是针对具体工作需求所开展的有深度的研究服务。

1) 企业活跃度研究

企业活跃度研究主要是围绕市领导提出的工作要求，对企业健康度、活跃度开展研究，构建健康度、活跃度指标体系以及指数模型。协助完成 1 篇企业活跃度研究报告。

2) 企业风险分类监管效能评估研究

北京市开展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管理工作以来，已推动建立企业信用风险分类指标体系，实现分类结果在“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中的常态化运用。该研究为深入了解并掌握企业信用风险分类指标体系应用于差异化监管的科学性、有效性，对企业风险分类管理的建设和发展现状在实际实施差异化监管中发挥的服务效能进行评估，以促进优化信用风险分类指标体系、完善分类管理系统、强化分类结果运用，使风险分类管理切实服务于提升监管的精准性和有效性。协助完成 1 篇企业风险分类监管效能评估研究报告。

3) 企业信用分类相关标准规范研究

企业信用风险分类标准是在研究企业信用风险影响因素、构建通用型企业信用风险分类模型并计算出企业信用风险得分的基础上进行风险分类。本次研究基于北京市通用型企业信用风险分类指标体系，参考国内外成熟的信用风险指标体系经验和案例，梳理可获得的数据资源，结合北京市地方特点，综合统筹运用总局、市级层面信用风险信息，对形成一套相对科学、可行、可不断优化迭代的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相关标准规范进行探索和研究。协助完成 1 篇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相关标准规范研究报告。

4) 企业信用风险综合研判研究

该研究基于北京市开展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管理工作以来的工作进展，侧重开展北京市在综合监管中实施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管理的综合性宏观分析，通过研究提出

优化信用风险分类管理的路径和措施及提升北京市综合监管科学研判水平的可行性对策建议。协助完成 1 篇企业信用风险综合研判研究报告。

5) 专业领域企业风险分类模型研究

为提高企业信用风险分类在专业领域的契合度和有效性,该研究以企业为主体,在通用型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的基础上,利用专业领域中有利于开展风险分类的有关信息,开展专业领域风险分类模型研究,为相关的监管业务提供帮助和支撑。协助完成 1 篇专业领域企业风险分类模型研究报告。

(四) 重点领域监测分析

1) 市场监管形势分析(市场监管统计数据摘要)

主要通过统计报表综合数据,监测分析北京市市场监管形势,形成市场监管统计数据摘要,为领导决策提供支撑。协助完成 4 篇市场监管形势分析(市场监管统计数据摘要)。

2) 市场主体监测分析

对市场主体监测分析,是了解北京市市场主体发展情况的重要依据。通过对市场主体新设、迁移、退出、存量,以及在全市行政区域、行业分布等情况进行监测,及时了解我市企业发展情况,为市场主体相关分析提供数据支撑,同时梳理国家及北京市出台的政策文件,开展政策效果对市场主体影响研判,为市场主体相关分析提供政策信息参考。协助完成 12 篇市场主体监测分析报告。

3) 北京与典型城市及区域市场主体对比分析

北京与典型城市及区域市场主体对比分析主要是定期开展北京市场主体发展情况与典型城市及区域市场主体发展情况的对比分析,找出北京发展的优劣势,以及时发现市场主体发展中出现的异常情况,为更好地引导北京市场主体发展提供指导。协助完成 12 篇北京与典型城市及区域市场主体对比分析报告。

4) 外资企业监测分析

外资企业是市场主体发展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提高对外开放的水平的重要支撑。通过外资企业发展监测分析可以及时了解外资企业发展动向,为提高对外开放水平、通过先进的技术打造有竞争力的产品和服务,提升全市科技创新能力等提供帮助。协助完成 12 篇外资企业监测分析报告。

5) 自贸区企业监测分析

中国（北京）自由贸易试验区（以下简称“自贸区”）是党中央、国务院在新时代推进改革开放的重大决策。通过对自贸区企业的监测分析，能够及时掌握自贸区企业发展动态，自贸区企业的特征特点以及重点企业的行为动向，为更好的促进自贸区发展提供及时信息支撑。协助完成 12 篇自贸区企业监测分析报告。

6) 科技型企业监测分析

建设国际科技创新中心是党中央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做出的重大决策部署，是建设世界科技强国的需要，也是北京高质量发展的关键所在。科技型企业（包含数字经济企业）是科技创新的重要载体，通过对北京科技型企业（包含数字经济企业）的监测分析能够为北京科技型企业（包含数字经济企业）发展和科创中心建设提供决策参考，具有较强的现实意义。协助完成 12 篇科技型企业监测分析报告。

7) 每周企业动态监测

企业是宏观经济的微观基础。每周企业动态监测通过对全市企业每周新登记、注吊销、迁入迁出等动态变化的监测分析，及时掌握企业主体发展动态，全面了解企业主体的最新动向，为政府决策提供及时、全面的企业发展动态信息。协助完成 52 篇北京市企业发展动态周报。

8) 重点事项风险监测分析服务

重点事项风险监测分析以登记数据为基础，通过登记事项监管风险模型判定和预测，通过分析挖掘重点事项的风险特征和趋势等，形成分析监测报告，为及时预警和防范风险提供决策支撑。重点事项风险监测分析主要包括高密度地址企业分析、集群注册企业分析、风险监测综合分析、企业动态分析、特殊行业企业分析。

①高密度地址企业分析

通过对企业登记地址分布的研究，筛选出高密度地址企业进行分析，有助于了解全市企业的分布和集聚情况，可以掌握高密度地址企业的特征，为更有针对性的开展企业监管和服务提供指导。协助完成 12 篇高密度地址企业分析报告。

②集群注册企业分析

“集群注册”是一址多照的表现形式，一个地址集中多家企业的行为定义为“集群注册”。通过对“集群注册”企业数排名靠前的场所涉及的企业分布特征、

社会效益、监管风险进行重点数据分析，可以客观展现“集群注册”在优化营商环境、促进企业发展的成效；另外通过集群注册企业分析，有助于了解各集群注册企业的分布和集聚情况，掌握集群注册企业的特征，为更有针对性的开展集群注册企业监管和服务提供帮助。协助完成 12 篇集群注册企业分析报告。

③风险监测综合分析

风险监测综合分析是对北京市企业风险分级分类的整体分析，通过对全市企业风险分级的行业分布、区域分布、时间序列变化的系统分析，结合等级变动企业的风险指征特点，对全市企业的风险情况进行系统梳理，整体展示。通过对企业的风险综合分析，可以掌握个区域、行业的整体风险情况，对倾向性风险隐患起到提前预警、提前化解的功能，找出风险的共性问题，为市场风险治理提供重要参考和决策支撑。协助完成 12 篇风险监测综合分析报告。

④企业动态分析

企业动态分析是指企业在经营过程中，通过登记注册、监管执法等相关信息可监测到的，不同于同区域、同行业或者同类型企业的异常表现。通过动态信息的监测，了解掌握存在这类行为的企业分布特征，查找存在的隐患风险点，为及时发现问题企业、维护良好的市场秩序提供支撑。协助完成 12 篇企业动态分析报告。

⑤特殊行业企业分析

特殊行业企业是指在市场监管领域涉及范围广、社会影响大，需要重点关注的行业企业。通过对某一行业领域企业的经营行为信息、监督检查信息以及投诉举报信息的综合研判，梳理总结该类企业的行为规律和监管重点，为对该行业企业的有效监管提供信息支撑和决策依据。协助完成 12 篇特殊行业企业分析报告。

（五）主题调查报告

主题调查报告主要是针对主题，设计社会调查问卷，选取一定数量有代表性的企业或者根据甲方提供的企业名单，开展社会调查，形成主题调查报告。提供 8 篇主题调查报告。

（六）《数字市场监管》编撰服务

提供《数字市场监管》编撰服务，共 2 期。服务内容包括：

1) 杂志内容收集、审核、校对。配合采购人进行杂志内容收集；协助进行内容审核校对。

2) 排版与美术设计。进行杂志封面及内容的美术设计，结合采购人提供数据制作杂志插图。

3) 保密要求：对采购人所提供稿件内容严格保密。对采购人提供的稿件内容不得擅自修改，并对稿件内容严格保密。

(七) 市场监管数据应用创新研究

以业务需求、问题为导向，依托公共数据开放创新基地，利用市场监管数据资源，结合北京市公共数据，组织市场监管数据分析竞赛，共开展2组选题方向的竞赛。竞赛主要面向高等院校、科研院所、新技术企业征集市场监管数据应用创新方案，组织专家评审对参赛队伍提出的模型设计、场景应用、方案建议等进行评价，优选符合创新发展需要的新技术新模型纳入市场监管数据分析与风险管理应用示范，挖掘数据资产价值为监管赋能。

3、项目团队

乙方须建立明确合理的项目实施组织架构，应配备具有数据分析服务及管理经验的项目经理承担本项目的管理工作，安排足够并有相关项目经验的人员参与本项目的实施，并明确各岗位的职责，确保工程顺利实施。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投标文件中所承诺提供的项目人员进行施工。

乙方应提供项目组人员名单及相关资质证明材料，未经采购人建议或许可，项目经理在项目结束前不得变更，至少 2/3 参与项目组成员不得变更，如需变更项目实施人员，须征得甲方同意后方可调整更换。

乙方应为本分包项目组建不少于 10 人的项目团队，包括项目经理 1 人、其他团队成员不少于 9 人，项目团队中的技术人员需为具备数学/统计学/经济学专业的专业技术人员。

项目服务期限内至少安排 5 名专业技术人员提供现场服务，包括 3 名数据库技术人员及 2 名数据分析人员，工作内容包括日常数据监测相关服务、日常数据查询整理服务和统计报表审核服务，在规定时间内提供分析涉及全国市场监管统计相关数据，以及其他数据支持服务，并按照工作内容明确各现场服务人员岗位职责。

其中项目经理应具备有效的高级统计师证书，必须具有良好的政治思想素质，身体健康，具有从事本服务工作的能力和精力，并能作为本服务的实际主持者担负实质性工作。

其他团队成员应具有与本项目服务需求相类似的丰富项目经验，必须具有良好的政治思想素质，身体健康，能为本服务担负实质性工作，个人无学术不端等行为。

附件二：项目分项报价表

| 序号 | 分项名称 | | 单价（元） | 数量 | 合价（元） |
|-------|---------------------|-----------------------------|--------------|------|-------------|
| 1 | 企业全景信息数据服务 | 外部数据采集、总局数据查询、 数据处理及日常维护 | 552,000.00 | 1 | 552,000.00 |
| 2 | 企业族谱信息挖掘及应用 支撑服务 | | | | |
| 3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数据 处理服务 | 统一代码数据处理 | 120,000.00 | 1 | 120,000.00 |
| 4 | 定期常规分析服务 | 市场主体发展分析 | 39,000.00 | 4 | 156,000.00 |
| 5 | | 北京与津冀两地企业迁移及投资 情况分析 | 39,000.00 | 4 | 156,000.00 |
| 6 | | 京沪深市场主体对比分析 | 39,000.00 | 4 | 156,000.00 |
| 7 | 专题研究报告服务 | 专题研究报告 | 60,000.00 | 4 | 240,000.00 |
| 8 | | | 60,000.00 | 1 | 60,000.00 |
| 9 | | | 60,000.00 | 1 | 60,000.00 |
| 10 | 深度研究服务 | 企业活跃度研究 | 40,000.00 | 1 | 40,000.00 |
| 11 | | 企业风险分类监管效能评估研究 | 100,000.00 | 1 | 100,000.00 |
| 12 | | 企业信用分类相关标准规范研究 | 100,000.00 | 1 | 100,000.00 |
| 13 | | 企业信用风险综合研判研究 | 100,000.00 | 1 | 100,000.00 |
| 14 | | 专业领域企业风险分类模型研究 | 100,000.00 | 1 | 100,000.00 |
| 15 | 重点领域监测分析 | 市场监管形势分析（市场监管统 计数据摘要） | 5,000.00 | 4 | 20,000.00 |
| 16 | | 市场主体监测分析 | 5,000.00 | 12 | 60,000.00 |
| 17 | | 北京与典型城市及区域市场主体 对比分析 | 15,000.00 | 12 | 180,000.00 |
| 18 | | 外资企业监测分析 | 5,000.00 | 12 | 60,000.00 |
| 19 | | 自贸区企业监测分析 | 5,000.00 | 12 | 60,000.00 |
| 20 | | 科技型企业监测分析 | 5,000.00 | 12 | 60,000.00 |
| 21 | | 每周企业动态监测 | 2,000.00 | 52 | 104,000.00 |
| 22 | | 重点事项风险监测分析服务 -高密度地址企业分析 | 5,000.00 | 12 | 60,000.00 |
| 23 | | 重点事项风险监测分析服务 -集群注册企业分析 | 5,000.00 | 12 | 60,000.00 |
| 24 | | 重点事项风险监测分析服务 -风险监测综合分析报告 | 5,000.00 | 12 | 60,000.00 |
| 25 | | 重点事项风险监测分析服 -企业动态分析 | 5,000.00 | 12 | 60,000.00 |
| 26 | | 重点事项风险监测分析服务 -特殊行业企业分析 | 5,000.00 | 12 | 60,000.00 |
| 27 | 主题调查报告 | 问卷设计 | 1,500.00 | 8 | 12,000.00 |
| 28 | | 调查成本 | 60.00 | 2400 | 144,000.00 |
| 29 | | 调查报告 | 500.00 | 8 | 4,000.00 |
| 30 | 《数字市场监管》编撰 服务 | 美工人员设计费 | 6,500.00 | 2 | 13,000.00 |
| 31 | | 打样材料费 | 500.00 | 2 | 1,000.00.00 |
| 32 | 市场监管数据应用创新 研究 | 市场监管数据应用创新研究 2个选题 | 190,800.00 | 1 | 190,800.00 |
| 总价（元） | | | 3,148,800.00 | | |

附件三：项目组技术人员名单

| 序号 | 职务 | 姓名 | 职责 |
|----|--------|--------------------|--|
| 1 | 项目总负责人 | 周洪美 | 负责签署一切需签署的文件、承诺、工作与成果完成设计、实施及成果整理工作，完成技术实现及规范指导工作 |
| 2 | 项目监理 | 刘弘文 | 管理、控制项目进度，并负责与用户项目负责人进行联系和问题沟通。 |
| 3 | 分析报告组 | 孙金青（组长）、郭玉娟、杨益锐、郭栎 | 把控各项数据分析服务的总体设计和质量，负责常规监测分析报告、月度监控分析简报及专题研究服务等报告类数据分析、研究报告撰写等工作。 |
| 4 | 风险支撑组 | 张利强（组长）、王岚、陈云蕾、陈炳良 | 负责风险相关研究及风指服务相关支撑工作。 |
| 5 | 驻场服务组 | 孙强、刘春玮、陈思、王鑫山、赵悦 | 负责日常数据需求支撑，进行数据查询、数据抽取、数据采集、数据更新、服务接口部署、驻场服务以及其他相关工作。 |